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保荐”或“保荐人”）作为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中孚信息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57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34,851,621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49元，募集资金总额504,999,988.29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91,430,128.3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0017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全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公司、公司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调整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城市级数据安全监测预警整体解决方案	24,000.00	4,500.00	28,500.00
2	基于零信任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	16,300.00	-3,500.00	12,800.00
3	电磁空间安全监管项目	8,843.01	-1,000.00	7,843.01
合计		49,143.01		49,143.01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节余情况

截止 2026 年 3 月 30 日，募投项目“城市级数据安全监测预警整体解决方案”、“基于零信任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电磁空间安全监管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A	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金额 B	待置换募集资金*①C	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净额*②D	节余募集资金 E=A-B-C+D
1	城市级数据安全监测预警整体解决方案	285,000,000.00	246,702,616.80	1,183,183.33	3,198,146.97	40,312,346.84
2	基于零信任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	128,000,000.00	91,581,076.24	2,191,462.62	2,582,032.56	36,809,493.70
3	电磁空间安全监管项目	78,430,128.32	50,382,174.38		1,303,949.53	29,351,903.47
合计		491,430,128.32	388,665,867.42	3,374,645.95	7,084,129.06	106,473,744.01

注：*①待置换募集资金以实际置换金额为准。若实际置换金额超出预留待置换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不再置换。若实际置换金额低于预留待置换募集资金金额，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净额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通过控制预算及成本，使得募投项目的投入得到了有效节约，在结果上也达到了项目预期。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06,473,744.01 元（具体金额以实

际结转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相关审议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充分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及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和实际经营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中孚信息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杜慧敏

王俊彬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